附件2

兰州大学第十四届大学生创新创业大赛

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方案

一、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“赛道安排

**（一）参赛项目要求**

1.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“赛道的项目，须参加2024年的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活动（详细安排另行通知）。

2.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，同时在推进革命老区、贫困地区、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、实效性和可持续性。

3.参赛申报人须为项目实际负责人，须为普通高等学校全日制在校生（包括本科生、研究生，不含在职生），或毕业5年以内的学生（即2019年之后的毕业生，不含在职生）。企业法定代表人在大赛通知发布之日后进行变更的不予认可。

**（二）参赛组别和对象**

参加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的项目应符合大赛参赛项目要求，同时在推进农业农村、城乡社区经济社会发展等方面有创新性、实效性和可持续性。“青年红色筑梦之旅”赛道，根据项目性质和特点，可分为公益组、创意组、创业组。

1.公益组

（1）参赛项目不以营利为目标，积极弘扬公益精神，在公益服务领域具有较好的创意、产品或服务模式的创业计划和实践。

（2）参赛申报主体为独立的公益项目或社会组织，注册或未注册成立公益机构（或社会组织）的项目均可参赛。

2.创意组

（1）参赛项目基于专业和学科背景或相关资源，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，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推动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。

3.创业组

（1）参赛项目以商业手段解决农业农村和城乡社区发展面临的主要问题、助力乡村振兴和社区治理，实现经济价值和社会价值的共同发展，推动共同富裕。

（2）参赛项目在2024年3月1日之前已完成工商等各类登记注。项目的股权结构中，企业法定代表人的股权不得少于10%，参赛成员股权合计不得少于1/3。如已注册成立机构或公司，学生须为法定代表人。